

珠海出版社

超人气作者风念南

出道五年巅峰力作

演绎最刻骨铭心的爱情 再续《冥殇》销售神话

只要相爱的人能相守在一起
其他的 都不重要

本年度最坎坷 最冷酷 最虐 最精彩的
复仇爱情

风念南 著

当我不能够再拥有你的时候
唯一可以做的就是不要忘记你

倾花辞

梦里云天

· QINGHUACI



倾花辞

梦里云天

· QINGHUACI ·

风念南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梦里云天 倾花辞 / 风念南著. —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10.11

ISBN 978 - 7 - 5453 - 0461 - 9

I. ①梦… II. ①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208165号

梦里云天 倾花辞

著 者: 风念南

责任编辑: 王 薇

装帧设计: 姚姚工作室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出版发行: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楼

电 话: 2639350 2639330 **邮政编码:** 519000

网 址: www.zhcbbs.net

E-mail: zhcbbs@zhcb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普瑞德印刷厂

开 本: 680 × 960毫米 1/16

印 张: 15 **字数:** 200千字

版 次: 2010年12月第1版

2010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3-0461-9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目录

CONTENTS

【篇首章】 梦里云天·····	001
【第一章】 潜龙入海·····	007
【第二章】 月色无痕·····	021
【第三章】 离燕纷飞·····	043
【第四章】 比武竞妻·····	063
【第五章】 佳人若雨·····	085
【第六章】 浩穆之威·····	107
【第七章】 白鹤栖情·····	127
【第八章】 惊龙之叛·····	141
【第九章】 帝都之乱·····	161
【第十章】 天伦之乐·····	179
【第十一章】 武林大会·····	197
【第十二章】 天龙称尊·····	215
【结束章】 怜花天梦·····	229



篇首章
梦里三云天

云天梦刚一出生，便引发了一场江湖浩劫。

那个时候，他的父亲云淳正在外地，得到儿子降生的消息后拼命往回赶。在城头遇到了一个相士，云淳从不相信卜卦之说，但那个相士见到他的第一句话就是：“天降麟儿，喜得贵子。”

云淳惊讶之下便下马询问，谁想，那个相士的第二句话却是：“若不想骨肉分离，你必须杀掉一个头顶三星之人。”

云淳立刻沉下了脸，他虽然年少，却是铁骨铮铮，仁义为怀。这个相士刚一见面就鼓动他杀人，必是居心叵测，一怒之下，他便拂袖而去。

谁想，途经一座庄院，从里面走出一个红衣人，发如烈火、高眉凹目，左眼的瞳孔内竟然隐隐约约盘曲着一条诡异的蛇影。

云淳情不自禁下多看了一眼，这一看让他有了一个惊人的发现：红衣人所站的位置，正是门牌之下，而门牌上清清楚楚地写着四个大字——三星书院。

云淳陡然一惊，这不就是头顶三星之人吗？

云淳失神地望着红衣人远去的背影，却无意间闻到一股血腥气。他循着气息走进书院，入目的却是一地死尸，死状之恐怖，让人不寒而栗。

云淳大怒，连忙追踪红衣人而去，最终得知那人正是江湖中恶名昭彰的血煞魔独孤绝。

独孤绝杀人的原因很简单：其路经三星书院的时候，一个书生好奇地指着他的红发说了一句：“莫非异族人乎？”这一“乎”将独孤绝“乎”恼了，一掌便将那个书生拍成肉酱。之后他一想，所谓物以类聚，这个书生这么不懂事，那么书院的其他学生也必定是惹人厌的，反正闲着也是闲着，索性进了书院，将院里的人杀个精光，还跑到厨房泡了壶茶，浅斟慢饮之后，才慢悠悠地出了书院，这才遇到了多管闲事的云淳。

云淳当时刚刚继任云门谷谷主之位，年轻气盛，虽然武功不敌独孤绝，却多方联络江湖豪杰，想要联手为江湖除害。可是其他门派的人都在忙着参加宴会、收徒赚钱、结交官府什么的，没有心思伸张正义，故而并没有什么人响应。

偏偏独孤绝不甘寂寞，竟然又残杀了武当派掌门的小舅子、崆峒派长老的红颜知己、天山派红梅大侠的私生子等等等等，终于引起了众怒。于是，七大世家高手尽出，于万方山顶，围歼血煞魔。

虽是围攻，却不齐心，大家都想保存实力，独孤绝索性各个击破，让白道同盟损失惨重，却无计可施。

关键时刻，云淳拼着命受了独孤绝一掌，以同归于尽之势，终于刺伤独孤绝，扭转了战局。众人见状精神大振，像打了鸡血一样争先恐后地扑了上去，将独孤绝打落山涧……

众人齐齐松了一口气，这个世界终于清静了。

谁也没有想到，独孤绝并没有死，只是在深谷中蛰伏了一年。伤愈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去云门谷找云淳报仇。

他去的时候，云天梦正在抓周，云淳为他起的名字是云霄。

小小的婴儿，粉嫩粉嫩的脸，纯净清莹的眼睛正好奇地盯着桌子上摆



放的各类玩意儿。白面团似的小胖手儿摇呀摇，嘴里咿咿唔唔的，也不知道在说什么。

独孤绝若有所思地看着那个胖小子一手抓笔，一手抓剑，最后还把一顶官帽坐在了屁股底下，俨然有坐拥江山，一统天下之气概，再看看云淳无限满足开心的笑脸，他突然想到一种报复方法，必定比死亡还要让云淳难受。

于是他偷走了这个胖小子！

独孤绝没有直接杀掉云霄，因为刚刚经历了生死之危，他的思想境界也随之升华了。他开始厌倦毫无内涵和技巧的屠杀，决定改变以往的杀人方式，既要杀，还要杀得有特色、有创意，要打破传统、推陈出新、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于是，他绞尽脑汁，终于想到了一个旷古绝今的好办法，那就是收云淳的儿子为徒，不但可以借着传授武功之机，名正言顺地折磨他，将来还可以让他和云淳父子相残，让他生不如死，痛不欲生。

从那以后，独孤绝就把小云霄挂在了马背上，和行李系在一起。每当他饿得哇哇大哭的时候，独孤绝就将他丢进羊圈、牛棚甚至狗窝里，让他和牛犊子、羊崽子、狗崽子们抢奶喝，抢不到就饿着。有好几次，小云霄都差点被牛蹄踢死、羊角顶死、狗嘴咬死，可是为了喝到奶，小云霄却是不屈不挠，宁死不退！

牛踢他，他就踢牛；羊顶他，他就顶羊；狗咬他，他就咬狗！

反正谁不让他吃奶，他就跟谁急！

到了最后，这个饱受虐待的可怜小孩，非但没有瘦下去，反而越发彪悍和强壮，当然也让独孤绝的情绪越来越难以控制。

云霄七岁的时候，独孤绝认为他已经长大了，就把他送到了一个小岛，与世隔绝、猛兽环伺的小岛上，美其名曰为意志养成训练。甚至为了增加考验难度，独孤绝还不辞劳苦地东奔西跑，搜寻了一船小岛上缺乏的猛兽品种，什么狮子、豹子、鳄鱼、秃鹫、黑熊、藏獒等等，一股脑地送上了小

岛，陪伴在云霄身侧，当真是用心良苦。

一年之后，独孤绝再一次踏上小岛的时候，已经做好了无功而返的心理准备，此时此刻，云霄的骨头渣想必都烂净了，要想在这样的险峰密林中找到一具孩童尸骨，实在是强人所难。所以，独孤绝在欣赏了半个时辰的风景之后，便决定离开了。可在这个时候，他竟然意外地看到一个身披兽皮的小孩，正骑着一头雄狮行走在沙地上，还有一只老虎、两头黑豹驯服地跟在身后，那气派就宛如巡视领土的帝皇，绝对的王者风范，不是云霄又是谁？

独孤绝的眼睛都要瞪出来了，气得暴跳如雷，一脚踹飞那头窝囊没用的狮子，揪起云霄就走，这个倒霉孩子，怎么就不能让他省点心呢？

云霄九岁的时候，独孤绝又想到了一个绝妙的主意。他将云霄送进了一座频频喷发的火山，理由是可以借助天火之能修炼赤焰神功。于是，小云霄就像烤乳猪一样被架到了火山口，望着赤红的火焰和岩浆在天地之间肆意横流，独孤绝这才得意满地离开了。

这一走就是大半年，就在他快把云霄这个人彻底遗忘的时候，突然听闻某某郡火山喷发，已经成了一片废墟，而这正是云霄练功的地方。他兴致勃勃地跑来看热闹，却在山隙之间，看到小云霄踏着滚烫的岩浆，如履平地，闲庭信步一般走到了血煞魔独孤绝的身前。

独孤绝又急又怒：“小贼蛋，你怎么还没死？”

云霄嘲弄地看着他，他的眼睛清莹澄澈，深不可测，哪里像是九岁孩童？

他恭恭敬敬地说：“师傅，徒儿已经练成赤焰神功。另外，请不要再叫我小贼蛋，我已经为自己取了新名字！”

“什么名字？”

云霄抬起头，看着血煞魔一字一顿地说：“云、天、梦！”

江山如画，梦里云天，一时多少豪杰？





第一章
潜龙入海

五百六十里淮河水路，满眼都是画山绣水，在阳光和雾霭的映照下，变幻出浓淡有致的颜色，浅红深绿，樱花漫漫，有艳如脂粉的浓烈，有天容水色的悠远，牧童的短笛在山间缭绕，悠扬婉转，意趣悠闲。

一艘精美豪华的大船自东南方向缓缓驶来，雕梁画栋，气势磅礴，船身梁檐上彩绘密布，处处精雕细琢，极尽奢华。船分三层，沿着铺设了暗花地毯的台阶绵延而上，便到了二楼客厅，几乎落地的大窗完全敞开，沁凉的风夹着水汽扑面而来，清爽而惬意。

一个年轻人斜倚在卧榻上，两只威武雄俊的黑鹰停在他身后的雕花木栏上，昂首顾盼，一副睥睨之态。

年轻人给人一种极为懒散的感觉，一头墨染般的黑发随意垂落，浅色长袍宽松肥大，连腰带都不系，但那双清澈明亮的眼睛却仿佛夺了星月的光华，波光潋滟间，又显出几分浅浅的黯色，飘忽游离，变幻莫测，让人看得神魂荡漾，无法自己。微薄的嘴唇稍稍上弯，显出浅浅的红色，如雨后天桃花一般清新温润。

绝美的容色却遮掩不住那种凌驾天下的气度，他只是懒洋洋地坐着，就似已经宣告了一个事实——他才是这寥寥乾坤的主宰。

年轻人就是云天梦，也就是江湖第一帮派天龙会之主，他一手掌握着南七北六十三省的兴衰存亡，同时也是一言生死，权倾朝野的当今御弟天定王。

他的身侧站着一个温润如玉的少年，正是他的第一臂助天龙会文尊侍龙文天。“少爷，经过多方调查，再加上您自幼戴在足踝上的金锁为证，几乎可以判定，您就是云门谷主云淳失踪多年的二公子云霄！”

云天梦看着掌心上那枚小巧精致的金锁，背面雕刻的四个字“龙腾云霄”。

原来这么多年，他孜孜以求的答案，竟然在云门谷。

云天梦轻轻吁了一口气：“掉转船头，去云门谷。”

船很快出了淮河，进入离江。云天梦每天除了处理一些紧急事务之外，便煮茶小酌，观赏风景，分外悠闲。只有最了解他的龙文天知道，他外表越是轻松自在，越说明内心的紧张迫切，便想方设法地搜寻一些奇谈趣事来分散他的注意力。

不过，更多的时候他们是在下棋，就像现在，云天梦执黑子，龙文天执白子，两人临窗而坐，在水光山色之间对弈厮杀，拼得不亦乐乎。

云天梦的棋路就像他的为人一样，大开大阖，步步进逼，看似急迫，事实上每一步都经过深思熟虑，进退有据，攻守自如。龙文天却是不温不火，不慌不忙，好像攻势不足，却是招招算计，稳扎稳打，余力漫长。

云天梦满意地点头：“不错，文天越来越有大将风度了！”

龙文天笑吟吟地说：“谢少爷赞誉。”

云天梦又拿起一颗白子，边思考边不经意地问：“对了，怜儿和龙七哪里去了？”

“好像是去采果子了！”

“采果子？”云天梦一怔，“采什么果子，到哪里采果子？”



龙文天一指两岸的峰峦叠嶂：“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

云天梦哼了一声，懒得再问，继续专心于眼前的棋局。

龙文天的目光却好像被什么吸引，转移到了水面上，眨了眨眼睛：

“少爷，有一个澡盆在河里。”

云天梦心思还在棋局上，看也不看就心不在焉地说：“哦，在江水里洗澡还用得着澡盆吗？”

龙文天继续眨眼睛：“少爷，没人洗澡，只有一个女人。”

云天梦继续心不在焉：“所以说，女人最麻烦！”

龙文天叹气：“少爷，那个女人好像在呼救！”

于是，云天梦再次重复：“所以说，女人最麻烦！”

龙文天果断地放弃了与云天梦继续沟通的想法，眨眼间，人已经飘出了窗外，足尖点在水面上，一个起落，便是几十丈远近，仿佛御风而行，姿态潇洒而迅疾。

他的目标便是河里的澡盆，不，是澡盆中的女人。

那个女人狼狈地靠在澡盆里，随着波浪起伏颠簸，因为全身湿透，头发粘在脸庞上，所以看不清容颜。但从那玲珑有致的婀娜体态上看，年龄绝对不会大。

女人也看到了这边的船，所以才会大声呼救，果然引来了救援者从天而降。

龙文天索性双手抓住澡盆边沿，连女人带澡盆一起举了起来，飞回座船。

女人惊魂未定，慌乱地爬出澡盆，却不知是吓糊涂了，还是天生敏感，瞬间便捕捉到了真正的船主气息，竟然没理龙文天，反而连跌带撞地奔向云天梦，荏弱的身躯微微颤抖，声音也是悄悄细细的，格外引人垂怜：“谢谢公子救命之恩。”

就在这时，一声呼唤遥遥传来：“云哥哥！”

循声望去，只见水云缥缈之间，一个女孩仿佛九天玄女一般从天而

降，衣袂翩飞，广袖高扬，光影点点在她的身外流转，映衬着精致的眉眼越发清丽脱俗，让人见而忘忧。

女孩手里还牵着一个……呃，竟然是一棵树，一棵挂满鲜红果实的树。

奇怪，果树怎么长出手来？仔细一看，才从茂密繁盛的枝叶缝隙间看到一张少年的脸庞，眉目俊朗，神采飞扬。除了龙七，还能有谁这么不顾形象？他抱着那棵大树，整个人都被挡住了，连路都看不清，他却完全不以为意，任由怜儿牵着他。

怜儿和龙七刚刚降落船头，那个女人便腿脚一软，身体前倾，竟然扑倒在云天梦怀里，晕过去了！

于是，成了两人相拥相依的场面。

时间顿时定格在这一秒！

怜儿先是瞪大了眼睛，然后怒火在眸中凝聚，直到怒发冲冠。

众人顿感不妙，云天梦仓皇后退，像轰苍蝇一样将那个女人推在地上，一指龙文天这个罪魁祸首：“不关我的事，是文天救的！”

“救？”怜儿立刻捕捉到这个关键的字眼，怒火稍熄，跑了过去，只看了一眼便作出判断：“惊吓晕厥，没事的！”

龙文天却诧异地看着龙七：“七弟，你不是去摘果子了吗？怎么弄了一棵树回来？”

龙七也诧异：“这树上面不是有很多果子吗？”

怜儿恶狠狠地瞪了龙七一眼：“都是七哥，懒死了，嫌一个个地摘果子麻烦，竟然连树一起拔了！”

龙七满不在乎：“只要能吃到果子就行了，怎么摘都一样。”

怜儿反驳：“怎么能一样呢？你拔了树，别人就吃不到了！你个自私鬼！”

“你才是唠叨鬼！”

大家聊得高兴，竟然忘了地上还躺着一个女人。不过，有怜儿这个神医在，女人很快苏醒过来。



她的名字叫月无痕，因为父母双亡，本想投奔京城的亲友，却误上匪船，幸好她及时发觉，趁人不注意，借用了澡盆逃生，倒也是智勇双全，就是太冒失了些，若非遇到云天梦的船，也许漂上几天几夜都说不上。

月无痕人如其名，清洗之后，竟然美得像是无瑕的新月，尤其那双带着淡淡忧郁的眼睛，仿佛让人看见了濛濛烟雨，楼外水天，再加上轻盈如柳的体态，似泣似诉的神情，真是我见犹怜。

只可惜，船上这几位一个赛一个的不解风情，月无痕只是好奇地摸了摸龙七的宝贝剑，就被后者恶狠狠地瞪了一眼，之后便拿起干净的白色软布仔仔细细地将剑重新擦拭了一遍，生怕沾上细菌似的，弄得月无痕又尴尬又气恼。

至于龙文天，明明是他救了自己，想必是怜香惜玉的，又是一副温文君子的模样，月无痕便主动与其攀谈，对方却手执棋谱，一副爱理不理的模样，甚至还暗示她不要随便乱走，以免惊扰了他家少爷。

月无痕暗自咬牙，我既不是洪水猛兽，也不是鬼魂幽灵，又如何“惊”扰你家少爷？

至于云天梦，所居之处，更是守卫森严得好像皇宫大内，任谁也别想靠近！

好不容易，月无痕再一次见到云天梦。

云天梦正站在船舷上，宽袍广袖，碧水蓝天，当时他给月无痕的感觉只有四个字——神采飞扬。

飞扬的黑发、飞扬的缎带、飞扬的轻衫，竟然让眼前的锦绣江山都为之失色。

龙文天正坐在他的身旁低头抚琴，清眉秀目，眼神淡远，精致飘逸得好像一幅水墨画。

琴声悠扬悦耳，飘荡在水云之间，伴随着优美的琴曲，那个叫怜儿的女孩裙带飘飘，飞翔在江面上，翩翩起舞。水波在她的脚下荡漾，白云在她的头顶徜徉，苍翠欲滴的山色绵延成她的背景，美得宛如幻象。

怜儿穿着浅色的长裙，随风而动，全身上下不见一丝金银珠翠，只有发际一株粉白莲花，手腕上也是以花为镯，飘舞的裙衫更是星星点点地挂了不少花朵，形色各异，流光溢彩，随着她的动作旋转飘飞，芳香四溢，如此风景，如此风情，宛如不在人间。

“好！”随着一声喝彩，一个人影陡然从船舱飞出，手执宝剑，落在怜儿身旁，竟然也配合着她的舞姿舞起了剑。剑光闪烁，一会儿如水银泻地，一会儿若白龙腾空，冲断霄汉，横无际涯，竟然是那个张扬跋扈的龙七公子。

两人一柔一刚，配合得无比默契，船上众人看得纷纷叫好，掌声不绝。

月无痕暗自撇嘴，风景虽好，舞姿却过于随意，动作也不够标准，若是换作自己，必然更胜一筹。

怜儿一舞完毕，兴奋得小脸通红，扑向云天梦：“云哥哥，这是我跟小叶学的，好不好看？”

云天梦将她揽入怀中，亲密地抚摸她微湿的鬓角：“非常好，想不到怜儿竟有舞蹈天赋，也许该找人好好教教你才是。”

月无痕灵机一动，连忙走上前去：“云公子若是不嫌弃，小女子愿意一试。”

怜儿笑面如花：“真的！”刚要奔过去道谢，却被龙七一把扯住，将她拽到身后，向着月无痕挤出一丝假笑：“小孩子不懂事，月姑娘别当真哈！”

怜儿用力去拧他的胳膊：“你才是小孩子！”

龙七边躲边叫：“喂，你以为学舞蹈那么容易，就你，还是哪儿凉快哪儿歇着去吧！”

怜儿不满，追过去打他，龙七连忙躲进船舱，离开了云天梦的视线，龙七立刻反击，两人边笑边闹，从船头折腾到船尾，再从船尾闹到船头。

龙文天笑得云淡风轻：“怜儿的舞蹈贵在和谐自然，浑然天成，有云外之姿，若是像平常舞者一样讲究太多，反而不美。而且……”他有意无

